

刘德增 著

帝国的兴衰

秦汉兴亡备忘录

中华书局



刘德增 著

帝国的兴衰

秦汉兴亡备忘录

中華書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帝国的兴衰:秦汉兴亡备忘录 / 刘德增著.—北京:中华书局,2013.7

ISBN 978 - 7 - 101 - 09286 - 8

I . 帝… II . 刘… III . 中国历史—秦汉时代—通俗读物
IV . K23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64267 号

书 名 帝国的兴衰——秦汉兴亡备忘录

著 者 刘德增

责任编辑 陈 虎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天来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3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2013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 /700 × 1000 毫米 1/16

印张 14 1/4 插页 2 字数 160 千字

印 数 1-80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 - 7 - 101 - 09286 - 8

定 价 29.00 元

目 录

一 刘邦：从泗上亭长到汉家皇帝

觊觎帝位、盗贼横行：秦朝统治下的“山东”	3
丰邑中阳里：汉家皇朝的“龙兴之地”	10
广交游、好酒色：刘邦在泗上亭长任上	15
官堠堆：刘邦登基大典	18
汉初三杰：刘邦取胜的关键	20

二 汉家制度的厘定

叔孙通：制订朝仪	31
娄敬：谏都长安与和亲	34
萧何：《九章律》与未央宫	38
张苍：定章程	41
国家体制：郡县与封国	42

三 汉家盛世的基石

萧规曹随：走向无为而治	51
文景之治：汉家皇朝的繁荣	54
民间社会的个案：朱买臣与公孙弘	59
皇朝的隐患：商贾、地主、诸侯与匈奴	61

四 独尊儒术：要人们只读一种书

历史的真相：建元年之诏	71
第一次尊儒活动的失败	73
罢黜百家，独尊儒术	76

儒学：官学讲席的独占 79

五 四十五年战争：北伐匈奴

马邑之谋：诱歼匈奴 83

卫青、霍去病北伐 86

白发丹心：苏武出使 93

北伐末战：李广利败北 97

六 盛世背面：皇朝的危机

集中财利：一切为了战争 101

三大事件：皇朝危机的信号 105

《轮台诏》：第一个皇帝罪己诏 110

临终托孤，遴选顾命大臣 115

七 昭宣二世：昙花一现的“中兴”

“盐铁会议”：既定方针的分歧 121

辅政大臣的争斗：一起未遂政变 124

汉宣帝：中兴之主 126

元成二帝：汉家皇朝的掘墓人 130

八 王莽新朝：一个人的皇朝

王氏外戚：王莽起家的靠山 135

篡汉的“安汉公” 138

新朝“新政”：倒行逆施 141

危机四起，众叛亲离 144

渐台：王莽的末日 147

九 刘秀：东汉皇朝的缔造者

儒生、商人、武将与皇帝：刘秀的四个角色 155

复西京旧制：汉家制度的修订 160

强项令的故事：家事与国事 162

十 明章之治：治黄、经营西域与文化建设

- 王景治河：黄河八百年安流·····167
班超：不入虎穴，焉得虎子·····170
文化盛事：《汉书》编写与佛教东来·····176
-

十一 光怪陆离的东汉朝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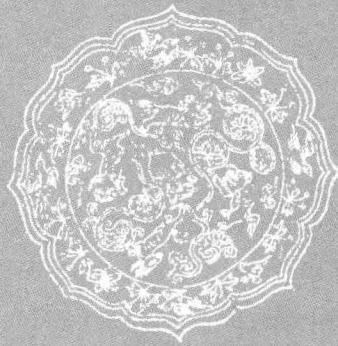
- 从和帝到献帝：幼主治国·····183
外戚与宦官：权柄的轮转·····186
豪强地主：田庄、部曲与徒附·····192
孝子：生不养，死厚葬·····194
儒学：章句与谶纬·····198
科学家：蔡伦、张衡、张仲景与华佗·····200
-

十二 州郡牧守：东汉皇朝的终结者

- 黄天当立：“太平道”与黄巾大起义·····205
董卓专权与军阀混战·····208
赤壁之战：三国鼎立局面的形成·····211
-

十三 中国皇朝兴亡的周期律

- 五千年文明史与六十七个皇朝·····215
皇朝兴亡的“三步曲”·····218
西汉：皇朝覆亡的典型·····221



一 刘邦：从泗上亭长到汉家皇帝

六国灭，秦一统。春秋战国社会变革，特别是百家争鸣，为大一统的秦朝留下了一笔宝贵的遗产：列国诸侯的典章制度，诸子百家的思想学说，还有才华横溢、不安于现状的各种人物。但是，秦始皇帝君臣未能利用，强制性地在全国推行秦制，焚书坑儒，秦人占据帝国要职。结果，秦朝二世而亡，丰邑中阳里农家子弟刘邦，建立了他的大汉王朝。

觊觎帝位、盗贼横行：秦朝统治下的“山东”

秦王嬴政纪年第二十六年(前221)，秦将王贲麾兵长驱直入齐国，齐王田建纳降。列国纷争时代至此结束，秦一统天下。

秦本西陲小邦，春秋时代开始那年(前770)才列为诸侯。当时燕、晋、齐、鲁等已经立国二百六七十年。然而，秦后来居上，最终成为天下共主。秦王嬴政志得意满，诏令公卿百官：

寡人以眇眇之身，兴兵诛暴乱，赖宗庙之灵，六王咸伏其辜，天下大定。今名号不更，无以称成功，传后世。其议帝号。^①

丞相王绾、御史大夫冯劫、廷尉李斯等人说：古有“天皇”、“地皇”、“泰皇”，“泰皇”最为尊贵，臣等昧死上名号曰“泰皇”。嬴政自以为“德过三皇，功兼五帝”，自定名号为“皇帝”，他为“始皇帝”，后世称“二世皇帝”、“三世皇帝”，以至万世。皇帝自称“朕”，群臣言事称“今上”；命曰“制”，令曰“诏”，印曰“玺”。

这些名号是一种创新。但是，除了皇帝的一系列名号之外，其他创新甚少，秦始皇帝君臣统治、管理统一帝国的基本制度，仍然是原秦国其中主要是商鞅变法以来确立的基本制度。在他们看来，全国一统只是版图扩大而已。因此，他们统治、管理统一帝国的措施，就是把秦国的制度强制推行到新占领的地区。

东方六国的典章制度，秦始皇君臣摒弃不用。这不仅错失了吐故纳新的大好时机，且引起东方六国遗民的强烈不满。

秦始皇帝三十四年(前213)，秦与东方六国的思想文化又发生了一场激烈冲突。

这年正月初一，文武百官齐聚咸阳宫，向他们的皇上祝贺新春。大臣周青臣祝酒，歌



秦始皇帝嬴政画像(选自明王圻、王思义辑《三才图会》)

^① 《史记·秦始皇本纪》。

颂秦始皇帝的功德，说自上古以来无人能及云云。博士淳于越当庭指斥周青臣面谀，又抨击了废分封、行郡县等制度，告诫说凡事要师古，否则难以长久。丞相李斯借题发挥，说正是这帮读书人以古非今，惑乱百姓，并最终提议焚书。于是，新春酒宴变成了一场政治论争。始皇帝最后批准了李斯的方案，诏令：

1. 天下凡秦记和医药、卜筮、种树方面以外的书籍，一律送官府集中烧毁，博士官的藏书可以不烧。
2. 令下三十日不烧，判四年徒刑。
3. 敢偶语《诗》、《书》，处死；以古非今，灭族。
4. 若有想学习者，可以拜官吏为师，但只准学习法令。

第二年，又发生了“坑儒”事件，四百六十多名读书人被活埋在骊山脚下。

诸子百家提出了各种治国安邦的思想学说，这本是一笔宝贵的思想财富，秦始皇帝君臣却毫不珍惜地将其抛弃。

六国诸侯还留下了大批人才，秦始皇帝君臣也未重用。传世文献及出土简牍中记载

張文成



张良画像(选自清上官周《晚笑堂画传》)

的三公九卿及郡县守令，都是原秦国人或在秦统一前投靠秦国之人，只有一些刀笔小吏起用了六国遗民。亡国的六国贵胄，不甘心做秦始皇帝的顺民；六国遗民更渴望功名富贵，春秋特别是战国以来的社会动乱所造就的乱世英雄心态，在他们身上犹有深刻的印痕。对此，《史记》中记载了几个个案，《汉书》所记略同。

个案一：城父（今安徽亳州东南）人张良。

张良祖上是韩国贵族，祖父张开地，是韩昭侯、宣惠王、襄王三朝宰相；父亲张平，又相韩釐王、桓惠王，故史称张良祖上“五世相韩”。为了写《史记·留侯世家》，司马迁到处寻访、凭吊张良遗迹，在他心目中，张良应是一位身材魁伟、相貌奇

特的大汉，待见到了张良的画像，才知道他是一个纤弱单薄、眉清目秀的白面书生。司马迁不由地生出几多感叹。

当张良步入社会时，韩国已被秦吞灭，秦王嬴政成了秦始皇帝。张良从一位贵公子沦为黔首，荣华富贵变成了美好的回忆。他对故国充满了感情，对秦朝和秦始皇帝充满了仇恨，矢志复仇。他倾家荡产，筹措刺杀秦始皇帝的活动经费；弟病死，他连葬礼都不举办，全力投入复仇刺秦活动中。他从一个自称“仓海君”的隐士那里物色了一个大力士，给他铸造了一个重一百二十斤（合今六十余斤）的大铁锥。一切准备就绪，秦始皇帝二十九年（前218），张良动手了，他在秦始皇帝出巡路过的博浪沙（今河南郑州北）设下埋伏，大力士手持大铁锥，藏在树丛中。秦始皇帝的车驾来了，大力士把大铁锥掷了出去。铁锥误中秦始皇帝身后的副车，始皇帝大难不死，惊怒之余，下令在全国搜捕刺客。张良被迫改名换姓，隐居于下邳（今江苏邳县南）。

个案二：下相（今江苏宿迁西南）人项梁、项羽。

秦王嬴政二十四年（前223），在秦国大将王翦的围攻下，楚国名将项燕兵败自杀，项氏家族从此败落，项燕之子项梁与侄儿项羽相依为命。

项羽年少时，项梁教他学写字，刚学了几个字，就没了兴趣，说要学剑，结果又半途而废。项梁大怒，训斥了他几句，他说会写字只能记姓名而已；剑不过一人敌，也不值得学，要学就学万人敌。于是项梁乃教他兵法，项羽大喜，略知一二，又浅尝辄止。不久，项梁与人有隙，一怒之下将那人杀了，只得带着项羽避仇于吴中。项梁精明强干，很快成为当地很有号召力的人物。他把子弟朋友按军队方式进行编制，教他们如何用兵作战。

秦始皇帝三十七年（前210），秦始皇帝巡行会稽（郡治吴县，今江苏苏州），准许当地吏民百姓观看皇帝威仪，项梁与项羽也前去围观，望着渐渐远去的秦始皇帝，项羽自言自语地说：“彼可取而代也。”^①直吓得项梁忙掩其口，说：“毋妄言，族矣！”

个案三：淮阴（今江苏清江西南）人韩信。

父亲死后，韩信和母亲相依为命，家中一贫如洗。韩信长得高大魁梧，本可凭力气挣碗饭吃，他却什么活都不会干，也不想干。想到衙门谋个差事，也未能如愿。不过，人们一般不敢惹他，因为他身上总是带着一把利剑。

老母去世，没有安葬的地方，他在村外一处荒岗上挖了个坟坑，埋葬了母亲。此举令乡邻惊讶不已，韩信却对人说，那是一片风水宝地，周围可以安置万户。直到六七十年后，司马迁写《史记·淮阴侯列传》，去淮阴调查韩信的逸闻旧事，淮阴人还向他渲染此事。

^① 《史记·项羽本纪》。

安葬了老母，那个只能熬点稀粥之类的釜灶，再也不曾冒过炊烟。肚子饿了，韩信就去街坊邻居家蹭一顿。他常去的是下乡南昌亭长家。时间一长，亭长的妻子烦了。一天，天刚亮，亭长的妻子就赶紧做饭，端给还在床上懒被窝的丈夫，催他快吃，想让韩信扑个空。谁知，韩信这天偏偏早来了一步，正好碰上！亭长妻子顿时拉下脸来，也不给韩信盛饭；亭长埋头吃饭，一声也不吭。韩信一看，愤然摔门而去。

饥肠辘辘的韩信做了个鱼钩，跑到淮河岸边，垂钓起来。一群妇女正在洗衣，见他衣衫褴褛，竟还有这份闲情逸致，一问才知是被饥饿逼到这般境地。一位老妇可怜他，领他回家，让他吃了一顿饱饭。这位好心的老妇，史称“漂母”。从此以后，到了吃饭的时候，韩信就找上门来，漂母也不嫌弃。一日，填饱了肚子后，韩信对天发誓，说日后定当重重地报答漂母的恩德，漂母一听，指着他的鼻子就骂：大丈夫连口饭都挣不到！我可怜你，才给你口饭吃，哪个指望你来报答？韩信羞得满面通红而去。

街市上一帮市井无赖拦住了他，一人指着韩信嘲笑说：别看他虽然长得人高马大的，腰上还挂把破剑，实际上是个胆小鬼。说完，他又开两腿，对韩信说：你若是不怕死，就拿剑来刺我；怕死，就从我胯下钻过去。韩信两眼死死盯着他，脸胀得通红。过了一会儿，他恢复了平静，低头弯腰，从那人胯下爬了过去。围观者大笑，说他真是个孬种。

个案四：阳武（今河南兰考东北）人陈平。

阳武县户牖乡库上里有户姓陈的人家，家境贫寒，仅有三十亩薄田——那时，五口之家一般有田百亩。陈家兄弟两人，弟名陈平，老大的名字失载，《史记·陈丞相世家》称其为“陈伯”。陈伯已婚娶，陈平还年少，父母都已去世。陈平渴望出人头地，但家中既无钱又无势，他知道唯有靠自己的才干去博取功名。为此，他到处拜师求学，地里的活儿全由哥嫂忙碌。哥哥心甘情愿，当嫂子的却心中愤愤不平，觉得太便宜了陈平。陈平长得白白胖胖的，有人问陈平：你家那么穷，吃什么长得这么胖？早就恼恨陈平的嫂嫂抢过话头说：也吃糠咽菜，有叔如此，不如没有。陈伯闻言大怒，休了妻子。

等到陈平成年，该婚娶了，有钱人家都不肯把女儿嫁给他，陈平也不愿娶贫穷人家的女子，婚事久久不能解决。户牖乡有个叫张负的富翁，他的孙女五次嫁人，丈夫不久辄死，于是无人再敢娶她。陈平看中了张家的钱财，欲娶她。一次乡里死人，陈平去帮人办丧事挣点钱。张负去吊唁，见到陈平，很赏识他的相貌和才干，陈平便乘机和他套近乎。丧事结束，陈平回家时，张负悄悄跟在后面，看见陈家坐落在靠近城墙的一座偏僻脏乱的小巷里，房屋无门，遮着张破席子，但门外却有很多停车的轨迹——当时，只有官宦和富人才能乘车。张负回到家里，对儿子张仲说想把孙女嫁给陈平。张仲不同意，说陈平家穷，又不干活，全县的人都讥笑他游手好闲，怎么偏偏嫁给他？张负说哪有像陈平这样的人才而长久贫贱的？张仲不敢再说什么。陈平家贫，张负就借给他钱，让他按礼行聘；又

给他钱买酒肉，操办婚事。陈平娶了张家孙女以后，用度一天比一天宽裕，交往的人也越来越多。

库上里祭祀土地神，陈平负责分肉，分得极为公平，父老们都赞美他，陈平长叹一声说：若让我主宰天下，也会像分肉一样。

个案五：阳城（今河南方城）人陈胜。

贾谊《过秦论》说陈胜乃“瓮牖绳枢之子”，也就是说，他家用瓦瓮做窗户，房门用草绳绑着，“瓮牖绳枢”形容极其贫穷。陈胜无以谋生，与他人一同给地主打活种地。一天，他们正在耘田，陈胜扔下锄头，站在田垄上默默不语。忽然，他抬起头，对伙伴们说：“苟富贵，无相忘。”伙伴们都笑了，说你一个给人种地的，哪里来的什么富贵啊？陈胜长叹一声，曰：“嗟乎，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①

从上面五个个案中，我们看到的民间社会状况是：从亡国的贵族之后到“瓮牖绳枢之子”，不安于现状、不肯老死乡里者大有人在，他们怀才不遇，有博取功名富贵的强烈愿望，甚者觊觎皇位。

谈及秦末的反秦运动，人们往往强调秦的暴政。《汉书·食货志上》说：

至于始皇，遂并天下，内兴功作，外攘夷狄，收泰半之赋，发闾左之戍。男子力耕不足粮饷；女子纺绩不足衣服。竭天下之财以奉其政，犹未足以赡其欲也。海内愁怨，遂用溃畔。

秦朝的赋税主要有田租和口赋两大项。“收泰半之赋”即征收土地收获物的三分之二。除了田租，还有口赋，即人头税。《汉书·食货志上》说秦时“田租、口赋、盐铁之利，二十倍于古”，可见秦朝的田租、口赋很重。

更为繁重的负担是徭役：蒙恬将三十万众，北逐匈奴，筑长城；屠睢率五十万人戍守五岭；《史记·秦始皇本纪》记为秦始皇帝修建骊山陵的刑徒“七十余万”，《汉旧仪》说“七十二万”。仅以上三项，动用的人力就达一百五十万。

关于秦朝人口，有不同的估计。郭沫若主编的《中国史稿》第二册推测为二千万人^②，此后论及这一问题者，多采信之。葛剑雄认为这个估计偏低，他的研究结论是：秦灭六国之初，全国人口有四千万左右^③。且按葛先生考证的四千万人口计，服役的人口多达百分之五。

秦朝的徭役往往被夸大，如阿房宫被视为秦始皇帝暴政的另一个缩影。西汉前期著

^① 《史记·陈涉世家》。

^② 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第2册，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46页。

^③ 葛剑雄《关于秦代人口数量的新估计》，载《葛剑雄自选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6—25页。

名政治家贾山，在其《至言》中描述阿房宫说：

殿高数十仞，东西五里，南北千步，从车罗骑，四马鹜驰，旌旗不挠。

司马迁《史记·秦始皇本纪》中的阿房宫更加宏伟壮丽：

东西五百步，南北五十丈，上可以坐万人，下可以建五丈旗。周驰为阁道，自殿下直抵南山。表南山之颠以为阙。为复道，自阿房渡渭，属之咸阳，以象天极阁道绝汉抵营室也。

唐代大文学家杜牧《阿房宫赋》将阿房宫推向极致：

六王毕，四海一。蜀山兀，阿房出。复压三百余里，隔离天日……

但是，考古发现证明这些记载不实。自2002年至2007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和西安市文物保护考古所组建的阿房宫考古工作队，对阿房宫遗址及其周边地区进行了全面考古勘探，结果表明：阿房宫只有一个前殿遗址；这个前殿遗址只是一个夯土台基，东西长一千二百七十米，南北宽四百二十六米，现存高十二米。在夯土台基之上，没有发现秦代建筑遗物堆积层和秦代宫殿建筑遗迹^①。



阿房宫前殿夯土断面

秦朝推行严刑峻法。修建骊山陵的七十多万人全是刑徒。秦朝徒刑有城旦春四年，加刑至五年、六年；鬼薪，三年；司寇，二年。徒刑往往附加髡刑，剃光头发；耐刑，仅剃鬓发和胡须；黥，脸上刺字。英布就是受了黥刑的骊山徒，故又叫“黥布”。从考古发现来看，当年的骊山徒脖子和脚上都戴着刑具。仅在骊山陵服刑的就如此之多，由此可见秦朝严刑峻法之一斑，故有“赭衣塞路，囹圄成市”之说^②。赭衣，即罪犯穿的红褐色衣服。

^① 杨永林《秦阿房宫遗址考古工作全面完成》，《光明日报》2007年12月9日第1版。

^② 《汉书·刑法志》。

在时人心目中，秦末农民起义乃“山东豪俊”的反秦复国^①。当反秦复国活动在“山东六国”风起云涌之时，秦国故地却未见反抗活动。这进一步证明，秦之暴政并非秦末反秦运动的根本原因。

① [汉]贾谊《新书·过秦》。

丰邑中阳里：汉家皇朝的“龙兴之地”

今江苏省丰县赵庄镇金刘寨村，黄淮平原上一个普普通通的村落，绿树下，一栋栋红瓦房鳞次栉比；街头巷尾，荷锄执镐的农民来来往往。

这里就是汉高祖刘邦的故里。

传说刘邦的远祖乃魏国大夫，秦灭魏，刘清带着家人从大梁（今河南开封）逃出，隐居于白银河畔地荒人稀的“力村疃”；取繁体字“劉”的偏旁之一部，改姓为“金”。刘清就是刘邦的祖父，刘氏从此落户于“力村疃”。天长日久，秦兵不再追捕，刘氏人口繁衍增多，就恢复了本姓，把村名改为“金刘庄”。第二次鸦片战争时期，社会动乱，村长刘敬曾带领村民在村子周围筑起了寨墙、寨门，遂名“金刘寨”^①。在另一个民间传说中，“金刘寨”的得名是因为村里住着金、刘两姓人家，金姓财主组织人力挖壕筑寨，故名^②。

金刘寨村，战国末期为楚国沛县丰邑中阳里。
沛县县治今江苏沛县。邑，自然村落。里是最小的行政单位，一里有多少户，说法不一，一般认为有五十家。比较大的自然村落，划分为若干里。各里都有一个供人出入的大门，设“里监门”一职管理。

楚考烈王七年（前 256），刘邦出生于中阳里的一户农家^③。



汉高祖刘邦画像(选自清上官周《晚笑堂画传》)

^① 江苏丰县汉皇祖陵管理处、沙罗越彭城刘氏公会、马来西亚柔佛州刘氏公会编《汉祖流史》（内部资料），1997 年，第 140—141 页。

^② 邓贞兰《刘邦出世》（民间传说），香港天马图书有限公司 1993 年版，第 17—18 页。

^③ 关于刘邦生年有不同的说法，参见安作璋、孟祥才《汉高帝大传》，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1 页。

司马迁《史记·高祖本纪》记刘邦的家世曰：“父曰太公，母曰刘媪。”“太公”与“媪”是对老年男、女的尊称，顾颉刚先生说，“太公”、“刘媪”翻译成白话文就是“老太爷”、“刘老太太”^①。刘邦父母的名字，司马迁应当了解，但当他撰写《史记》时，已经没有人敢直呼他们的名讳。时间一长，他们到底叫什么名字，就没人知道了。于是，有好事者说刘太公名“煓”，或曰名“执嘉”；刘媪姓温名“含始”云云^②。这里沿用司马迁的笔法，且称他们为“刘太公”、“刘媪”。除了刘媪，刘太公还有一个妻子。这个女子可能是刘媪死后刘太公续娶的，也可能是他的妾。

刘太公有四个儿子，刘邦排行第三。老大叫刘伯，老二叫刘仲，刘邦初名“季”，即位后改名“邦”^③。他们都是刘媪所生。刘邦还有一个同父异母的弟弟刘交。

刘家有一定数量的土地，按照中国现代史上的家庭成分划分，翦伯赞先生完稿于1943年的《中国史纲》第二卷把刘太公划为“小地主”^④，以后的研究者大多作如是观。

关于刘邦的出生，司马迁《史记·高祖本纪》记载了一个传说：

刘媪尝息大泽之陂，梦与神遇。是时雷电晦冥，太公往视，则见蛟龙于其上。已而有身，遂产高祖。

今丰县张五楼乡梁楼村附近的新沙河畔，横卧着一座石桥，名“龙雾桥”，据传就是刘媪遇龙妊娠之处。

在中国历史上，文献明确记载的第一位“真龙天子”就是刘邦。

司马迁记载的这个传说，应是在



刘交画像(选自1916年《浦城刘氏五修族谱》)

^① 顾颉刚《秦汉的方士与儒生》，上海古籍出版社1972年版，第92页。

^② 见《史记·高祖本纪》司马贞《索引》。

^③ 《史记·高祖本纪》司马贞《索引》：“按：汉高祖长兄名伯，次名仲，不见别名，则季亦是名也。故项岱云‘高祖小字季，即位易名邦，后因讳邦不讳季，所以季布犹称姓也。’”

^④ 翦伯赞《秦汉史》，北京大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100—101页。